

产品购销合同

买方(甲方): 乌审旗应急管理局

卖方(乙方): 东胜区星翰计算机网络设备维修服务部

甲乙双方就购买以下产品事宜, 达成如下协议。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

项目名称	单位	单价	数量	金额
增值服务费(移动)1年	张	1688	2	3376
增值服务费(联通)1年	张	1688	2	3376
增值服务费(电信)1年	张	1688	2	3376
卫星通信费	年	122600	1	122600
无人机 M300RTK(飞行器及镜头)保险	年	13000	1	13000
合计金额(大写): 壹拾肆万伍仟柒佰贰拾捌元整				145728.00

二、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质量根据各厂家质保要求执行。

三、验收及保修: 根据各产品厂家标准验收, 按厂家保修条例免费保修。

四、结算方式及期限: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 乙方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甲方收到发票后付全款给乙方。

五、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付款的遇价格上涨执行新价格; 遇价格下跌执行原价格。同时继续承担约定违约责任, 由于交通事故或自然灾害所造成交货延期的特殊情况不在违约责任条款内。因履行本合同如一方违约, 应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 如乙方未能按时交货, 或甲方收到货物后未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付款, 则每延迟一天, 处以总货值 5% 的违约金交给守约方。约定时间内在甲方未付清乙方全部货款之前, 协议以内的全部货物最终所有权归乙方。

六、争议解决: 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则双方同意将争议提交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进行判决。

七、其它约定: 此合同一式两份, 合同双方各执壹份。本合同复印件及传真件具有与原件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章): 乌审旗应急管理局	单位名称(章): 东胜区星翰计算机网络设备维修服务部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电 话: 150628009541	电 话: 13296968999
签订日期: 2024年 11月 20日	签订日期: 2024年 11月 20日